**第一次合併籌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3年3月14日（星期四）上午09時00分

地 點：第一教學研討室

主 席：劉怡均校長

出席人員：

慈濟大學委員：

何縕琪副校長、何昆益主秘、陳宗鷹院長、黃麗修院長、林光慧院長、

謝坤叡教務長、温蕙甄學務長、林珍如總務長、曾俊傑研發長、

戴愛蓮國際長、劉議鍾主任、張麗芬主任、温淑惠主任、陳以靖主任、

黃馨誼主任、王澤毅主任、江允智主任

慈濟科技大學委員：

羅文瑞校長、何玉菁主秘、蔡宗宏院長、陳清漂教務長、牛江山學務長、

魏子昆總務長、林祝君研發長、郭又銘國際長、簡子超主任、張智銘主任、江玉君主任、謝依蓓主任、陳翰霖主任、黎依文組長(代理謝麗華主任)、

蔡芳玲組長

列席人員:

林柏翔組長(慈科大總務處事務組)、潘筱雯組長(慈科大總務處採購組)、

陳玉娟組長(慈科大總務處文書組)、林昀臻秘書(慈大教務處)、

黃正立秘書（慈大總務處）、牛淑萍助理(慈大總務處)

紀錄：劉玉琳、黃纖婷

1. **主席報告(摘要)：**

一、合併籌備委員會成員為兩校的重要主管。在8月1日前，對合併計畫書的修正、增刪，都須經過合併籌備委員會討論，再提合併工作委員會、校務會議以及董事會審議，以完備修正程序。

二、合併籌備委員會是凝聚主管對合校工作共識的重要平台，許多人好奇未來一級主管的名單，未來選任學校核心主管的標準包括三點：首先，需具備慈濟精神和理念，了解上人辦教育的目的；其次，必須具備熱情，並能夠當責；第三，有良好的團隊溝通能力。

三、慈科大羅文瑞校長將擔任新慈濟大學的名譽校長，而副校長的職位目前已邀請何縕琪副校長續任，而醫學院陳宗鷹院長也已首肯擔任副校長，未來將借重兩位的專業，一同推動校務。

四、昨日隨顏執行長與王執行長到清華大學拜會。清大希望能得到本校在醫學領域的支持，本校則期望能夠與清大在工程領域進行合作，以推動人工智慧、半導體學程等領域的發展。

五、清大會議結束後，我在台北拜訪了創校校長李明亮教授。李校長肯定本校的辦學成效，相信本校定能超越其它大學。帶著李校長的殷切期盼，請各位主管以業務共識為主軸，思考學校整體發展，讓學校邁向更好的未來。

1. **報告事項：合校進度報告**
	1. 教務處【附件一】

**◎討論摘要：**

**(1)學則修正方面，未正式合校前，高教司無法處理技職司業務，待8月正式合校後，送新的校務會議、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方得送部。**

**(2)這學期先統整與簡化兩校學則，慈大報部法規內容不涉及科大學則的執行。**

**(3)其他需資訊系統協助的會優先處理，如學號編碼，均已進行處理中。**

* 1. 總務處【附件二】

**◎討論摘要：未來校園環境規劃需有一致感。**

* 1. 學務處【附件三】
	2. 國際處【附件四】

**◎討論摘要：慈大國際處人力短缺，感恩羅文瑞校長同意科大國際處同仁可以和慈大國際處同仁一起合作，共同處理海外招生事宜，並協助相關業務的推動。**

* 1. 電算中心【附件五】

◎討論摘要：

**(1)新購70個網站所需預算1,120,000元，將再與會計室討論。**

**(2)慈科大網頁與行政作業管理分享，網頁更新控管由電算中心每學期盤點後上簽，同時會簽各單位提醒與改善。
(3)透過校內稽核機制定期檢核，引導同仁更了解法規的執行，降低風險，避免教職員生權益受損。**

**(4)學校入口網站設計待達成共識後，再與校長室報告。**

1. **討論事項：**

**提案一、合校後組織規程與各學院及所屬單位設置表，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校長室**

說明：依據合校計畫書及兩校商議結果，新設調整學院及行政單位，訂定本校113學年組織規程與附表-各學院及所屬單位設置表，如【附件六】。

**決議：1.行政單位組織更名：**

**(1)會計室調整為「會計處」**

**(2)研究發展處產學專利組調正為「產學推廣組」，並新設「智慧財產管理中心」**

**(3)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調整為「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組調整為「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組」**

**(4)校務研究中心下新設「永續發展辦公室」**

**2.三大學院整合無涉及招生，教育部並未硬性規定需進行校內說明會，惟社會科學院調整牽涉較廣，請兩校各院主管向所屬多加說明，讓師生同仁理解調整後，對教師發展與學生學習的優勢。**

**3.同意以上行政組織調整。**

**提案二、本會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與慈濟科技大學合併籌備委員會)設置「法規制訂小組」，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校長室**

說明：

* 1. 依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與慈濟科技大學合併籌備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設置「法規制訂小組」，審議兩校法規之整合案。
	2. 「法規制訂小組」委員組成為兩校主任秘書、人事室主任，以及外聘專家委員2-3位。

**決議：名稱調整為「法規諮詢審訂小組」，委員組成為兩校主任秘書、人事室主任，以及外聘專家委員2-3位，外聘專家委員名單請兩校校長室推薦。**

**提案三、因應113學年度新生，冬季制服的存續與休閒服材質的統一，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1. 目前慈科大需購置冬季制服，合校後冬季制服布料的存續將影響113學年度新生領取制服的時效。
2. 校休閒服材質不一，因應二校合併，已於111年度8月請廠商不備庫存量。本學期科大計有39位轉學生與增補件學生無休閒服外套可領取。
3. 業務執行情形如【附件七】。

**決議：1.大學部(含二技、四技)制服上衣設計需紮入褲(裙)內，細節待議。**

**2.五專部制服比照現行樣式辦理。**

**3.學生休閒服採用慈大休閒服快乾材質。**

**4.男生制服襯衫放LOGO。**

**提案四、新慈濟大學 校銜字樣規劃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1. 慈濟科技大學字體為上人手寫字，慈濟大學為書法家臨摹上人字體揮毫，請擇定校銜字樣使用的字體與顏色。
2. 現況情形如【附件八】。

**決議：1.由科大目前的字體( 上人手抄經文字體)做成未來校名樣式。**

**2.各校區門口校名為「佛教慈濟大學」。**

**3.同意放置校區名稱，惟設計請製作多款比較圖，呈 上人慈示。**

**4.校徽LOGO沿用慈大校徽；為了延續護理精神，慈科大校徽保留作為護理學院院徽。**

**5.校名英文字體請戴愛蓮國際長提供建議，字體模擬簡報設計，呈 上人慈示。**

**提案五、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獎勵私立大學校務發展計畫、校務資料庫、雙語普及提升計畫、高教深耕計劃主責單位，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資中心**

說明：

1. 旨揭為慈大教資中心主責或協助之校級計劃，與慈科大分工不同，科大執行與協助單位涵蓋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秘書室、會計室…等單位，因預算編列需於3/25前完成，業務歸屬提請確認。
2. 業務執行情形如【附件九】。

**決議：1.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業務歸屬秘書處專案計畫辦公室**

**2.獎勵私立大學校務發展計畫業務歸屬秘書處專案計畫辦公室**

**3.校務資料庫業務歸屬校務研究中心**

**4.雙語普及提升計畫業務歸屬外語教學中心**

**5.高教深耕計劃主冊業務歸屬教資中心**

**6.高教深耕計劃國際化專章業務歸屬國際處**

**7.高教深耕計劃資安專章業務歸屬電算中心**

**提案六、實習業務、UCAN教學品保系統歸屬主責單位，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1. 實習業務一般醫學大學多數歸屬教務處，目前科大也由教務處承辦，因牽涉到學分，建議由教務處承辦。
2. UCAN教學品保系統利用課程地圖將課程內容與教育部UCAN平台的職能互相結合(含蓋教師、課程面執行)，可藉由課程調整改善機制、建立教師教學輔助系統化、整合學生學習輔導資源，達到就業後學用相符的目標，建議由教務處承辦。
3. 實習就業輔導目前慈科大一條龍，可以從實習開始與業界就業鏈結，建立成立一個專責單位。

**決議：實習業務、UCAN教學品保系統業務，合校後歸屬教務處實習輔導組。**

**提案七、獎助學金承辦單位，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1. 「書卷獎」兩校原承辦單位雖皆為學務處，但目前書卷獎已修改為僅評估學生學業成績及操行成績(過去學生學業成績、操行成績、獎懲、志工、服儀)，建議由教務處承辦核發。
2. 「研究生獎助學金」及「慈濟志業體所屬高中學生就讀獎勵」慈大為教務處承辦，可作為招生入學獎勵，建議繼續由教務處承辦，學生通過即核發。由於會議眾多，建議由主責單位直接核發，有必要才召開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討論。
3. 「清寒助學金」、「學生急難救助金」慈大為人文處承辦及後續的關懷追蹤，建議由人文處持續承辦。成績優良與入學資格：「書卷獎」、「研究生獎助學金」及「慈濟志業體所屬高中學生 就讀獎勵」建議由教務處承辦。

**決議：1.與生活扶助相關之獎學金，如「清寒助學金」、「學生急難救助金」等，由學務處承辦，並同步連結至人文處持續關懷追蹤，系統可設計申請急難的項目直接通知人文處，兩處橫向分工協作。**

**2.與成績優良與入學資格相關之獎學金，如「書卷獎」、「研究生獎助學金」及「慈濟志業體所屬高中學生就讀獎勵」等由教務處承辦。**

**3.合校後成立校級「獎助學金委員會」，由副校長主責，統整審核與發放流程，避免重複或未發放。**

**提案八、校護及職護聘用情形，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1. 各級學校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2條及「勞工健 康保護規則」第3條規定設置職業安全衛生護理人員（下稱職護）；另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6條，僱用之職護不得兼任其他法令所定專責（任）人員或從事其他與勞工健康服務無關之工作。依上開法令規定，校護以職護任用後，應不再具有校護之身分。113.02.26教育部「113年學校衛生輔導說明會」重申：職護和校護要各自專任，不能兼任、也不能互為請假代理人。
2. 目前兩校校護皆有兼職護業務，建議合校後校護、職護應明確區分，有必要得再擴充編制。

**決議：1.依據法規區分校護與職護的編制與人力。**

**2.環安中心常設職護一名，職護與校護的任務、相關業務及輪調可行性，請學務處、環安中心、人事室再與校長室討論後確立。**

**提案九、原資中心列為一級單位，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兩校整併後將成為全國原住民學生人數最多的大學(約899位)，且慈科大為東專區的召集學校，期成為一級單位原資中心，透過校務系統掌握原住民族學生在校情形，並辦理原住民學生生活、課業與就業輔導、生涯發展、民族教育課程及活動，提供完善的原住民學生輔導。

**決議：原資中心先維持為學務處二級單位，兩校整合後有較多的人力，請主任持續爭取相關經費，評估實施成效再考量提升至一級單位。**

**提案十、青盈健身俱樂部營運中心設立，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目前青盈健身俱樂部自110.11.25開站營運以來，已超過16000人次，營運皆由申請外部計畫與社推開課支應，然計畫無法編列專責人事費用，仰賴志工的協助，對外公文聯繫一位同仁協助，建議成立青盈健身俱樂部營運中心，設專責單位與專人管理，作為多元課程模組研發、人才培訓、運動科技應用實踐場域、套裝行程規劃、預防醫學等五大宗旨，也是國內生與國際生學生學習見/實習、青盈共學之場域、大學社會責任之實踐及慈大特色。

**決議：合校後由創新育成中心設立產學服務平台或透過衍生企業方式設立。**

**提案十一、學生制服收費事項，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1. 目前科大做法不列入註冊繳費單內，學生於分區座談/報到時直接委由廠商現場套量後付款，作法較為單純，補助的部分由採購組直接撥款給廠商，免去學生退費衍生之繁瑣行政流程，而生輔組將便於日後各項活動時要求服儀整齊。
2. 慈大低收入戶學生補助制服費建議刪除，科大目前無此補助(原民生、新住民、境外生有其他補助)，弱勢生有領取其他補助，制服收取費用可養成學生惜福愛物與環保的觀念。

**決議：由會計主任和學務處討論後決議，以方便學生、不造成同仁作業負擔為原則。**

**提案十二、勞作教育進行方式，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勞作教育為科大的優良傳統，為落實全人教育，科大原有的勞作教育課程(限一年級新生)落實學生的生活教育，未來可規劃為服務學習課程的方式，結合環境教育執行。

**決議：利用3月16日主管合心共識工作坊中討論後再議。**

**提案十三、班週會時間訂定及朝會舉辦，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1. 慈大班週會為週五5.6節，科大為週三5.6節，科大週二7.8節亦有安排社團活動時間，須訂定時間以利後續教務處及各單位課程安排。此攸關教務處排課，請教務處提供時間，建議每週三下午固定作為班/週會/社團活動/慈懿會/校內大型集會時間(浴佛、歲末祝福…)，且週五慈懿會訂票不易，且能讓導師做彈性運用。
2. 科大訂有每月一次的朝會(升旗)，導師與學生皆須參加，進行政令及服儀宣導，慈大目前沒有朝會，提請討論是否舉辦？若舉辦，參與學生的年級可再評估。

**決議：利用3月16日主管合心共識工作坊中討論後再議。**

1. **臨時動議：無**
2. **散會**：12時00分
3. **會議照片**

****